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院台內字第1091930306號

裝
訂
線

主旨：公告糾正前臺中縣政府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對寶島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與18位股東申請承租名義變更及辦理放領事宜，長期相互推諉，遲未妥適處理，致申請人未能轉換由個別股東以自然人名義承租，並辦理後續放領作業；另該公司承租前臺中縣太平市頭汴坑段地號等115筆國有土地，於訴訟期間無法使用，亦遭該中區分署要求補繳訴訟期間之租金，核均有違失案。

依據：109年3月17日本院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5屆第68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